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2.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涵盖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个内部控制要素，主要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资金活动、对外投资管理、募集资金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研究开发、资产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内部审计、税务管理等。

（1）内部控制环境

1) 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裁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总裁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这些制度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裁的性质、职责和工作程序，董事长、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总裁的任职资格、职权、义务以及考核奖惩等作了明确的规定，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公司经营运作、财务状况等的监督检查，负责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情况，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裁受董事会委托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

公司设置董事会办公室、总裁办、财务部、资金部、审计部、法务部、销

售部、生产部、采购部、质量管理部、运营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基建部等部门，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各部门之间形成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工作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

2) 发展战略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通过认真分析内外部经济形势，讨论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和方向，战略委员会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经营发展的建议，提高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质量，加强了决策科学性。公司是全国药品、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对医疗机构直销业务规模在全国民营医疗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公司为医疗机构提供多业态的综合服务，布局中医药生产研发、医疗大健康产业。

3) 人力资源

公司建立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包括招聘、人员培训、薪资管理、绩效考核等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员工的招聘、培训、激励和约束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根据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原则，将具体措施落实到选人、用人、育人、留人等各个环节，重点培养、引进市场拓展人才、复合型高级管理人才，加大力度建立健全公司人才良性竞争机制、公正合理的人才使用和激励机制，提高人力资源的使用效率，确保公司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能够各尽其用、各显其能。

公司成立了“瑞康学院”，进一步加大了员工培训力度，使员工尽快了解公司文化、熟悉公司业务流程、熟悉公司信息管理系统；持续进行后备干部培训，建立干部梯队培养计划，培养一批熟悉市场营销、管理创新、销售创新、素质良好的主管级队伍和业务骨干，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增长和永续发展的需要。致力培养一批忠诚于瑞康事业的员工队伍，让每一位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使员工能更好地实现自我价值。

4) 社会责任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服务人民健康，让人民共享瑞康大爱奉献，护航幸福人生，让社会感受瑞康责任担当”为使命，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股东、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的责任，实现公司与社会和谐、协调、统一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为医药配送企业，公司致力于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公司始终将人力资源的开发和优化配置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保证和前提保护员工合法权益。公司积极营造公正廉洁的商业环境和工作氛围。

公司制定了《合规操作手册》，明确规定了员工在与客户、合作伙伴、供应商的商业往来中应以遵守法律法规、符合商业道德、商业惯例的方式行事，不得提供或接受超出合理标准或违反公司政策的馈赠和商业款待，禁止受贿或者进行使人怀疑受贿的行为。同时，通过财务制度和管控流程对商业行为进行例行监督。

公司在努力为股东和投资者创造价值的同时，不忘关注社会公益事业，积极鼓励全体员工主动回馈社会，参与各种形式的捐资，以支持各项慈善事业。

5) 企业文化

公司以“服务人民健康，让人民共享瑞康大爱奉献；护航幸福人生，让社会感受瑞康责任担当。”为使命，以“悟真、向善、求美、无私、爱国、敬业、公平、创新”为核心价值观，秉承“将瑞康打造成中华道德智慧健康服务行业的先行者”为愿景，倡导“诚实守信、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务实创新，与时俱进，追求优质高效、永续经营。

(2) 风险评估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所处行业特点，公司时刻关注经济形势、市场竞争、相关法律法规等外部环境，公司与政府和监管部门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获悉产业政策、监管要求、经济形式、融资环境等外部信息的变化。公司通过收集相关信息并分析讨论，识别出行业政策风险、药品降价风险、产品质量安全风险、投融资风险等主要风险。公司综合运用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策略，采取适当有效的控制措施，对这些风险做出风险应对。

(3) 控制活动

公司根据风险评估结果，采取了相应的控制措施，以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具体而言，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管理要求，对销售与收款流程管理、采购与付款流程管理、仓储物流管理、人事与薪金管理、筹资与投资管理、货币资金管理等各个生产经营环节，建立了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1) 控制措施

①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的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的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②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除了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权限进行规定外，对公司董事长、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部门负责人都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③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并配备具有从业资格的会计从业人员，充分发挥了会计的监督职能。公司明确规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不断地加强会计基础工作，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④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

⑤预算控制

公司编制年度计划预算，并加强对预算执行、分析、考核各环节的管理，分析和控制预算差异，采取改进措施，确保预算执行。

⑥运营分析

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综合运用采购、销售、仓储物流、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改进。

⑦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制订并严格执行绩效考评的工资制度，实行月度、季度和年度相结合的考核办法，不断优化修订员工的各项考核指标，力求做到科学、客观、公正。人力资源部针对考核中重复出现的问题，与相关部门员工进行沟通，进行绩效诊

断，寻找持续有效的改进方法，以达到激励员工、提高整体业绩的目的。

2) 重点控制活动

①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资金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筹资、投资、营运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控制措施，对各种资金活动进行控制与管理，确保筹集的资金满足发展需求，投资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以及切实保障资金安全与有效使用。

②对外投资管理

为规范对外投资行为，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投资管理应遵循的基本原则，确定对外投资管理机构，对审批权限和决策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转让与收回等业务环节做出规定，保证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达到有效合理利用资金，规避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效益的目的。

③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一步进行明确的规定，确保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使用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

④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采购制度和供应商准入制度，明确各级采购归口管理部门，明确公司招标范围及招标采购流程，在供应商评价、采购计划与预算编制、请购与审批、招标采购、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或退货、付款申请与审批执行等业务环节确定了各自的权责及控制措施，确保采购业务满足公司需求。

⑤销售业务

公司积极关注行业政策变动情况，积极调整经营策略，通过扩展全国直销网络完善、终端直接覆盖能力，直接服务于终端客户，掌控终端医疗机构销售资源；同时，结合公司的专业化药品、器械学术推广打造诊疗一体化服务平台，为上游供应商提供一站式终端协同拓展服务。围绕聚焦转型、管理赋能、业务协同等关键举措布局医疗健康产业，使拥有高效、精益、安全、智能的分

销服务体系，将进一步形成产业“+互联网”生态体系。销售部负责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等销售业务以及销售后勤管理工作，所制订的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明确了相关岗位权责和相互制约要求，制定了一系列措施，涵盖了客户信用调查评估到最后收款、坏账的核销等各环节，包括岗位与权限设置，销售计划，客户销售信用评估与信用政策，客户资料的记录与保管，合同谈判、记录与核准，合同保管，发货、收款程序，客户退货，收入确认，对账与催收、账龄分析与坏账损失批准，票据的收取、贴现与逾期追索等。

⑥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明确合同管理主体职责、审批权限及流程，明确合同洽谈、签订、执行、登记存档等业务环节的控制要求，通过归口管理、分级授权、责任追究等机制保障，有效防控法律风险，维护了企业自身合法权益。

⑦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在资产采购、验收、登记、使用、转移、盘点、维护、报废、处置等各个业务环节确定了权责及控制措施，通过采购、仓储、生产、研发、财务等相关部门分工合作、互相牵制，实现了各项资产的有效管理。

⑧对外担保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于对外担保的审查、审批程序、管理、信息披露等进行了明确规定。通过规范公司担保行为，控制了公司资产运营风险，维护了投资者利益。

⑨关联交易

为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结合《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实施细则》，该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原则、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程序、需进行披露的关联交易项目等进行了规定。2024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⑩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财务报告制度》《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规范企业财务报告控制流程，建立健全信息核对制度和财务报告授权

批准制度，充分利用会计信息技术，保证了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⑪对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保障子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通过定期报告、实施经营考核、内部审计等管理手段来规范子公司经营行为，保持良好的信息沟通，对子公司实现了有效监管。

6) 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从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披露文件、事务管理、披露程序、信息报告、保密措施、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确保信息质量及信息的及时披露。另外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对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保证了信息沟通及时、有效。

公司使用SAP系统，保证了财务会计系统准确、及时地反映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结果，为内部控制管理、决策提供有用的信息。各级管理层分别通过经营计划审核、经营分析、项目分析等沟通重要信息；部门可以通过OA、飞书等进行直接沟通，实现信息资源的迅速流动与有效决策。迅速、准确、有效的信息流动保证了各内部控制环节有效运行。

同时，公司重视与媒体、行业协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等进行信息沟通和反馈，以及通过市场调查、网络传媒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的工作，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7) 内部监督

审计委员会负责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进行有效监督。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整改建议并督促落实。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

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3.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财务报告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2%≤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2%；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5%≤错报，利润总额的2%≤错报<利润总额的5%，错报<利润总额的2%；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0.5%≤错报，资产总额的0.2%≤错报<资产总额的0.5%，错报<资产总额的0.2%；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2%≤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

	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财务报告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1,000 万元以上，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重要缺陷：100 万元至1,000 万元（含1,000 万元），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100 万元（含1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定性标准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

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出现以下情形的，可直接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视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 （1）违犯国家法律、法规；
- （2）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 （3）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 （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前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特点并结合公司业务具体情况，逐步建立了涵盖公司各个营运环节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有效。各项制度均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和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确保公司所有财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有效避免风险；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

公司董事会对全体股东负责，依法行使职权，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所有投资者的利益。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3日